

新洲区审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 711 号），特向社会公布新洲区审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总体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行政机关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新洲区审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部署要求，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为原则，聚焦审计主责主业，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精准化开展，切实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我局在新洲区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了机构职能、机构设置和机构领导相关信息，公布了办公地址、办公时间和联系方式等基本信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指导，修订完善了信息公开指南，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2025 年，我局严格按照《条

例》规定，积极配合区政府门户网站和网站集约化管理工作，将重点公开的信息通过多种渠道进行了公开，不断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完善信息公开方式，积极推进本单位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根据《条例》规定，我局 2025 年度先后依法公开《新洲区审计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区审计局涉企行政检查情况》《新洲区审计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新洲区审计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区审计局 2024 年采购实施情况》《新洲区审计局关于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新洲区审计局 2024 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关于 2024 年度新洲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公告）》《转发〈湖北省审计机关规范审计处罚自由裁量权指导规则（试行）〉和〈湖北省审计机关规范审计处罚自由裁量权指导标准（试行）〉》等 9 则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5 年，我局未收到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5 年，我局无主动公开信息（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5 年，我局没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5年，我局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我局按照区人民政府要求，在2025年工作中工作人员加强主动公开信息

表述规范学习，提升公开信息质效，更好回应社会关切。

本年度的政务公开工作中存在部分政府信息未能及时公开，下一步工作人员加强思想认识，更好把控信息公开时效性，确保第一时间公开相关信息，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 年我局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 0 元。

2025 年我局无市区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

2025 年我局无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

2026 年 1 月 10 日